



支部生活基础知识 三百问

中共上海市委支部生活编辑部

说 明

上海《支部生活》自去年第七期开辟《支部生活基础知识问答》专栏起,到今年第十三期为止,一共连载了二十五期,已经全部登完。今年以来,各地读者纷纷来电来函,要求购买去年刊有本栏文章的《支部生活》。编辑部由于库存数量有限,无法满足读者的要求,现根据许多读者的建议,将这个专栏的问答修订、增补后汇编成册,定名为《支部生活基础知识三百问》,在内部发行。

这些问答,由上海《支部生活》编辑部约请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等有关部门的同志共同研究,根据党章和《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并参考有关文件和内部资料编写而成。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将于今年下半年召开,本问答中如有某些条文与党的十二大文件精神有不相符合之处的,一律按十二大文件精神为准。

由于水平有限,错误和不妥之处或许难免。读者如有发现,请即来信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二年七月六日

目 录

怎样召开支部党员大会？	(1)
支部委员会的职权是什么？	(4)
党支部书记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7)
组织委员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9)
宣传委员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11)
纪律检查委员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13)
怎样改选党的基层组织？	(15)
党小组的性质和任务是什么？	(20)
怎样过党的组织生活？	(23)
怎样上好党课？	(25)
怎样培养、教育和考察积极分子？	(27)
哪些人可以申请入党？	(29)
怎样写入党申请报告？	(31)
怎样做入党介绍人？	(33)
入党申请人怎样填写《入党志愿书》？	(35)
怎样开好接收新党员的支部大会？	(37)
怎样进行入党宣誓？	(40)
怎样办理预备党员转正手续？	(42)
怎样做好劝退党员和党员退党的组织处理工作？	(46)
对违反党纪的党员怎样执行处分？	(48)
(1) 关于执行留党察看和撤销党内职务的处分	(48)
(2) 关于执行警告、严重警告和开除党籍的处分	(50)
(3) 关于执行处分的手续	(51)
受刑罚处罚的党员的党籍怎样处理？	(54)
怎样交纳和使用党费？	(56)
党员组织关系怎样转移？	(59)
其他	(62)

怎样召开支部党员大会？

1. 支部党员大会的权限是什么？

答：支部党员大会是支部一级党组织的最高领导机关，党支部的重要问题应提交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

2. 哪些重要问题需要提交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

答：根据党章有关规定的精神和基层党组织的实践，大致有：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决议、指示，结合本单位的情况，讨论、制定贯彻执行计划和措施；

(2) 讨论和通过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3) 讨论发展党员和表彰、处分党员；

(4) 选举支部委员及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讨论罢免、撤换不称职的支部委员和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

(5) 讨论决定上级党组织布置的和支部委员会提交的其它重要问题。

3. 支部党员大会是否每次都要作出决议？

答：凡属需要提交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的重要问题，一般都应作出决议或决定。有些由支部委员会召开的会议，如传达上级党组织某次会议精神，学习党的文件，上党课或进行党的其他活动等，虽然也有全体党员参加，但不一定每次都要作出决议。

4. 在支部委员会上个人意见被否决以后，在支部党员大会上可否继续发表？

答：支部党员大会是支部一级党组织的最高领导机关。在支部党员大会上，每个党员（包括支部委员）都有权自由地、切实地参加讨论、发表意见，这样做有利于充分发扬民主，作出正确的决定。所以，支部委员在支部委员会讨论问题时没有被采纳的意见，可以在支部党员大会上重新提出。这里需要把在党的会议上讨论问题时发表不同意见，同贯彻执行时违反党的决议区别开来，不能混为一谈，更不能把讨论问题时持不同意见说成是不尊重或违反党的决议。

5. 在支部委员会上讨论问题时表示的意见，后来认识有了变化，可否在

支部党员大会上发表新的意见？

答：根据上题的同样道理，在支部委员会上讨论问题时表示过的意见，后来认识有了变化，在支部党员大会上发表同支部委员会意见不同的意见也是允许的。当然，作为支部委员在支部党员大会上发表意见要郑重，要尊重集体的意见，如果确有新的意见要在支部党员大会上发表，最好在事先把自己改变的意见和理由向支部委员会说明一下，让支部委员会考虑原来的意见或决定是否恰当。必须指出，如果有的支部委员在支部委员会讨论时有不同意见故意不提出来，而在支部党员大会上才发表，这种做法是不利于党的工作和党的团结的，是不符合党性原则的。

6. 支部党员大会通过决议时，党员表示弃权是否允许？

答：根据党章规定，每个正式党员（受留党察看处分的除外）在党内都有表决权。党员行使表决权是一件极为严肃的事情，每个党员都要以对党负责的态度，对所表决的问题，旗帜鲜明地提出自己赞成或者反对的意见。如果确因情况不明，拿不定主意，放弃表决的权利也是允许的。但弃权的同志要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对于党组织作出的决议，在行动上必须服从。为了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党的组织对表决的问题应当事先在党员中进行充分酝酿，让所有党员对所讨论、表决的问题都有明确的了解，并能充分地发表意见；作为党员则应采取对党积极负责的态度，对所表决的问题主动求得了解，在弄清情况的基础上，表明自己明确的态度，不要轻易放弃自己的权利。

7. 党员对支部党员大会通过的决议，如果有不同意见应该怎么办？

答：根据党的组织原则，党员对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并可向上级申诉或反映，这是党章规定的党员的权利。但是，决议一经多数通过便成为组织的决定（有的要经上级党组织批准）。根据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不管在讨论中持有何种意见，都必须服从决议，执行决议，不允许任意散布同决议相违背的观点，也不允许消极对待，更不得进行非组织活动。否则，就是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

8. 党员因故不能参加支部党员大会，对会上讨论决定的问题能否提出意见？

答：可以提出意见。支部委员会应该尊重和充分考虑他的意见。如果意见不正确，支部委员会有责任进行耐心的解释；如果意见正确，又涉及原则问题，支部委员会应该提交支部党员大会复议。但是，在意见没有被支部党员大会采纳以前，必须执行原来的决议。

9. 怎样开好支部党员大会？

答：会前要把内容和要求通知参加会议的同志。会上要充分发扬民主，给党员以充分发表意见的机会。对于所要表决的问题，经过讨论，尽可能做到统一认识；有了分歧，要注意尊重少数人的意见，作决议要慎重。一次会议不能统一的，在不妨碍工作的情况下，可以二次再议，不要匆忙进行表决。

10. 支部党员大会出席人数没有超过应出席人数的半数，可否通过决议？

答：支部党员大会必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出席，才能通过决议。大会进行表决的时候，赞成票超过全支部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数的半数，通过的决议才算有效。

11. 上级党委成员参加不是他过组织生活的支部党员大会，有没有表决权？

答：只有发言权和根据上级党委的意图提出建议的权利，没有表决权。

12. 支部党员大会应由谁来主持？

答：一般应由支部书记主持。如果支部书记因故不能到会，也可由支部副书记主持。

13. 支部党员大会多长时间召开一次为宜？

答：这要根据需要提交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的问题的内容和时间要求而定。但至少每季度要召开一次。

14. 支部党员大会可否吸收非党积极分子参加？

答：支部党员大会是党内的会议，一般不要吸收非党同志参加。但发展新党员的支部党员大会，为了对申请入党的积极分子进行党的生活的实际教育，支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有选择地吸收一些申请入党的积极分子列席支部党员大会。这不是一种制度。

15. 为什么不能召开支部党员扩大会议？

答：支部党员大会是全体党员（包括预备党员）都要参加的会议，在党内不能再扩大了。因此，不应有支部党员扩大会议的名称。至于有些支部党员大会，因讨论的议题需要吸收个别非党干部列席会议，这是支部委员会根据需要邀请的，即使是这样的会议，也仍然是支部党员大会，不能叫支部党员扩大会议。

支部委员会的职权是什么？

16. 为什么要设立支部委员会？

答：党支部是基层单位的战斗堡垒，它不仅要对党支部职权范围内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作出决议、决定，还要使决议、决定付诸实施。因此，除了党员不足七人的党支部以外，都要设立支部委员会，作为对支部党员大会负责的执行机关，领导党支部的日常工作，以保证支部党员大会决议、决定的贯彻落实。

17. 支部委员会的权限是什么？

答：支部委员会是支部的领导机关，也是支部处理日常工作的执行机关。它的权限是在支部党员大会闭会期间，根据上级党委的指示以及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决定，处理支部的日常工作。

18. 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党员大会是什么关系？

答：在支部一级组织中，支部党员大会是支部的最高权力机关。由它选出的支委会，在支部党员大会闭会期间，负责支部的日常工作。支部委员会要对支部党员大会和上级党组织负责，要定期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要认真贯彻执行支部党员大会作出的决议、决定。为了便于支部党员大会讨论问题和作出决议、决定，支部委员会可以对所讨论的问题提出初步意见或计划、方案，但不能强加给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作出的决定，支部党员大会无权修改或否定；而对支部党员大会作出的决议、决定，支部委员会不能修改或推翻。如果发现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决定不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指示时，应重新召开支部党员大会讨论修改。

19. 为什么支部党员大会讨论的问题，一般要先经过支部委员会讨论研究？

答：这是为了便于支部党员大会更好地进行讨论和作出决定。不能把它看成是支部党员大会贯彻支部委员会的决议，更不能理解为支部委员会领导支部党员大会。

20. 支部委员会怎样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

答：支部委员会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一般是每季度或半年一次，也

可以在一个工作阶段结束时进行。报告人通常是支部书记，也可由副书记或委员担任。工作报告的内容要简明扼要，报告时间不要过长，要给党员留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讨论、提出批评和意见，以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体现支部党员大会是支部的最高权力机关。

21. 怎样开好支部委员会会议？

答：会前要做好准备工作，确定议题，就讨论研究的问题通知各委员准备意见；同时由有关委员考虑初步意见或方案。会上要充分发扬民主，发挥集体的智慧，在民主的基础上实行正确的集中。支部书记不能搞“一言堂”，委员要增强全局观念，积极参加和维护集体领导。会上遇有重要意见分歧时，不要匆忙作决定，应当通过学习，调查研究，反复讨论，统一认识，然后再作出决定。

22. 支部委员会开会要不要作会议记录？

答：为便于支部检查总结工作，便于上级党委检查了解支部委员会决议、决定的正确性和贯彻执行情况，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应认真作好记录。记录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出席、缺席名单，会议中心议题，支部委员会成员的发言要点，会议结论等。

23. 支部委员会会议讨论决定问题时，如果同意和不同意的人数各占一半，应怎么办？

答：支部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讨论决定时必须坚持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按照历来的习惯，支部委员会大都是由单数组成，因此一般不会发生上述情况。但也有少数单位的支部委员会，由于个别委员调动或其他特殊情况，出现双数。在讨论问题时，如果发生同意不同意的人数各占一半的情况，不要匆忙作决定，可以进一步作些调查研究，学习有关方针政策，然后再进行讨论并作出决定。如果表决结果仍然各占半数，则应将两种不同意见同时报上级党委，按照上级党委的决定执行。为了避免上述情况的发生，对讨论的问题，应当事先做好酝酿工作，为支部委员会讨论、决定问题打下思想基础。

24. 支部委员会成员不过半数时，如何讨论决定重大问题？

答：支部委员会讨论决定重要问题，委员必须超过半数以上才能有效；支部委员不超过半数时，必须召开支部大会讨论。

25. 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如何讨论、决定重大问题？

答：根据党章和中共中央组织部有关规定，凡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基层单位，经上级党委批准，都可以建立党的基层组织；党员不足七人的支部，可以不设支部委员会，只设书记一人，必要时增设副书记一人。这样的支部因为党员人数不多，活动方便，对一些重大问题，可提交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不

能由支部书记个人决定。至于支部的日常工作，仍可由支部书记具体负责处理，并定期向党员大会报告。

26. 不设支委会的党支部能否发展党员？

答：可以履行党章规定的党的基层组织的职责，支部党员大会可以讨论发展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

27. 临时党支部是否可以发展党员？

答：临时党支部是为执行某项临时任务而建立的，党员的正式组织关系仍在原来单位党组织，因此不能发展党员，但它可以接受积极分子的入党申请，并进行培养和教育。在任务结束后，应负责把他的情况向原单位党组织作介绍。

28. 免去党支部委员职务是否算党纪处分？

答：党支部委员因犯错误而被撤销党内职务，是党纪处分。因某种原因被上级党组织免去职务或改选支部委员会时落选，不是党纪处分。

29. 支部委员会可否召开扩大会议讨论重大问题？

答：在通常情况下，凡支部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重要问题，应当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讨论决定。有时因工作需要，召开支部委员会扩大会议，吸收党小组长或个别党员列席，听取他们的意见，也是可以的，但仍应由到会的过半数的支委作出决定。有的支部工作的同志为“省时间”、“图快速”，经常召开党、政、工、团“一揽子”会议或党政联席会议，来代替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重大问题，这是党政不分、党内外不分的表现，是违反党章规定的。长此下去，势必影响正常的组织生活制度，削弱党的思想政治工作，降低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因此，应当加以纠正。

少奇同志邀请敢讲真话的农民赴京

一九五三年秋天，刘少奇同志给家乡农会主席写信说：成立了新中国，进了北京城，和劳动群众隔远了，不象战争年月那样亲近。这几年，一讲起农村形势，人们就是“好，好，好”。过去那么穷的日子，好象一步登天变成“天堂”了，这不切合实际。作为领导人，不能全面掌握下情，听不到群众的真正呼声，肯定是要吃苦头、走弯路的。所以，少奇同志希望选派几位老实的、有经验的、敢讲真话的老农到北京去，当面谈谈心。



党支部书记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30. 党支部书记主要抓哪几件事？

答：党支部书记在支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下，按照支部党员大会、支委会的决议，负责主持党支部的日常工作。主要抓以下几件事：一、组织党员和群众，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正确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决议，保证完成党的各项任务。二、认真搞好党的建设，做好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在搞好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抓好精神文明的建设。三、负责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党员大会，组织检查支部的工作计划、决议的执行情况，了解执行中的问题和反映，按时向支部党员大会和上级党委报告工作。四、经常与各委员和同级行政领导保持密切联系，协调党、政、工、团的关系，支持他们的工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五、抓好支委会的学习，按时召开支委民主生活会，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加强团结，搞好“一班人”的自身革命化建设，充分发挥集体领导作用。

支部副书记协助支部书记进行工作。支部书记不在时，由支部副书记主持日常工作。

31. 书记和委员应该怎样分工？

答：支部委员之间应该根据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下进行具体分工。支部书记负责全面工作，其他委员可按照实际需要和可能而定。除了组织委员和宣传委员之外，还可以设纪律检查委员、保卫委员、青年委员等。

32. 书记和委员之间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吗？

答：不是。在支委会内部，每一个委员都必须置于委员会的领导和监督之下，享有同样的权利。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不是上级与下级、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支部书记不能个人决定重要问题或否定多数人通过的决议。由于支部书记负有主持支部全面工作的责任，因此，要当好“班长”，充分发扬民主，搞“群言堂”，不搞“一言堂”，善于听取和正确集中各方面的意见，积极主动地团结各委员做好党的工作。各支部委员应树立全局观念，积极支持支部书记的工作。

33. 支委会多数人不同意党支部书记的意见，应该怎么办？

答：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组织起来的。支部书记是党的支部委员会的重要成员。他是通过支部委员会这个集体来实施领导的。他只能置身于这个集体领导之中，不能置身于这个集体领导之外，更不能置身于这个集体领导之上。当自己的意见被多数人否决之后，在通常情况下，应该在行动上坚决执行集体的决定，不能因为自己是支部书记而强行推行个人的意见，更不允许对否定自己意见的同志实行打击报复。如果他有不同意见，也只能和普通党员一样，允许保留，并有权在党的会议上重新提出讨论，也可向上级反映。在某种情况下，即使个人的意见是对的，被多数人所否定了，也只能在党内做耐心细致的说服工作，要相信党内多数同志终究会接受正确意见的。

34. 党支部书记怎样主持支部委员会？

答：在召开党支部委员会之前，首先要确定会议的中心议题和目的，通知参加会议的同志做准备（必要时可以指定有关人员准备中心意见）；同时，正、副书记本人也要充分准备意见，以便大家深入讨论问题。

在会上，要根据中心议题，必要时可组织大家学习上级的有关指示，开展讨论，对于分歧的意见，经过争论，求得思想一致。要在充分发扬民主的基础上正确集中大家的意见，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决议。同时，还要研究制定贯彻执行决议的具体措施，包括对党支部成员贯彻执行决议的明确分工。

35. 独立核算企业的党支部书记和厂长是否存在领导与被领导关系？

答：工矿企业在生产行政上实行党委（独立企业的总支部、支部）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支部书记和厂长是企业中党政主要领导人，两者之间不是上级和下级、领导者和被领导者的关系，而是支委会领导下同级之间的关系。支部书记和厂长在工作中要互相支持，互相尊重，主动商量问题，既分工负责又相互配合。支部书记要支持厂长对企业生产行政工作的统一指挥，维护各级和各方面的责任制，使厂长有职、有权、有责，不要以党代政，包揽行政事务。厂长要自觉地接受支委会的领导，主动把生产行政工作方面的重大问题提请支委会讨论决定，然后认真贯彻实施，并报告执行情况。在紧急情况下，厂长有权临机处置，事后报告党的支部委员会。

36. 车间党支部书记和车间主任是什么关系？

答：工矿企业在生产行政上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车间支部对生产行政工作起保证监督作用。车间党支部书记和车间主任之间不是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在日常工作中要紧密团结，互相支持，共同搞好工作。车间主任在工作中要依靠党组织，依靠群众，虚心听取意见，自觉地接受监督。支部书记要积极支持车间主任的工作，多做调查研究，发现问题一起商量解决。

组织委员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37. 组织委员如何产生？

答：组织委员是党支部委员会一个成员，应由支委会分工产生，报上级党委批准。

38. 组织委员可否由书记、副书记兼任？

答：委员的分工或兼职，应根据支部委员的多少和实际需要来确定。一般情况下，组织委员可不由书记、副书记兼任；如果委员较少，必要时也可以由书记或副书记兼任。

39. 组织委员要做好哪些工作？

答：组织委员在党支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下，分工负责党支部的组织工作。他的经常工作是：

（1）了解和掌握支部的组织状况、党员队伍状况，根据需要提出党小组的划分和调整的意见。

（2）正确掌握党的发展工作方针，了解要求入党积极分子的情况，提出发展党员的意见，做好党员发展工作。

（3）安排好党小组的组织生活，了解和掌握党员的思想状况，针对每个时期的实际情况，协同宣传委员加强党员教育。搜集和整理党员的模范事迹，及时向支委会提出表扬党员的建议。

（4）负责党员的自身组织管理工作，如编造党员名册和党员统计工作，接转党员组织关系，收缴党费等。

40. 组织委员应掌握和了解党员的哪些情况？

答：组织委员除应了解和掌握本支部每个党员的基本情况，包括家庭出身、政治历史、社会关系等外，还必须定期分析每个党员的思想状况和党员发挥作用的情况，并及时向支委会提出考察教育党员的建议，协助宣传委员搞好党员教育工作。

41. 如何安排党小组生活？

答：根据各单位的具体情况，党小组的组织生活一般每两周安排一次。内

容可结合党的中心工作，联系本单位的实际，学习讨论党的有关方针、政策；学习党的基础知识，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对照检查自己，不断增强党的观念；汇报积极分子与群众的思想、生产和生活情况，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等。总之，安排党小组生活要从实际出发，讲求实效。

42. 如何制定发展新党员的计划？

答：为了做到有领导、有计划、有重点地发展新党员，切实保证党员的质量，组织委员要在做好对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的同时，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计划。在计划中，要提出培养、教育、考察的要求和保证质量的措施，并对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进行分析，提出发展的名单。提交支委会讨论后，上报上级党委审定。如情况发生变化，可作适当调整。

43. 怎样搞好党员的卡片登记和管理？

答：搞好党员卡片管理，是党员统计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在卡片管理工作中要做到三个字：“细、清、勤”。“细”，就是要按人建卡，一个人一张卡。按总支、直属支部立卡，一个总支或一个直属支部一本卡片名册。做到人人有卡片，每个支部（车间）有名册。在填卡片时每项内容都要实事求是，确实无疑。“清”，就是指数字要清，要正确，要与车间、部门所掌握的数字相符合，发现问题，立即更正。“勤”，就是要做到经常登记、检查，随时做好建立卡片工作。在外单位转入的党员中如发现无卡片的，要立即填写卡片。新党员在党委正式批准后，就应及时填写卡片。党员调出后，要将卡片转到新单位，使新单位也能及时了解，掌握情况。党员受出党处分，取消预备党员资格以及死亡，或恢复党籍，就要随时将卡片注销或补进。

44. 怎样做好党员和党组织的统计工作？

答：党员和党组织的统计工作，要求做到简明、准确、及时。党员统计应以党员的正式组织关系为依据。填写报表时，必须严格按照统一的表式、规定、项目解释等要求填报，不得任意变更或修改。统计数字一律用钢笔填写，字迹要端正、清楚。为了切实保证统计质量，各基层组织在上报报表以前，应进行认真审核。

45. 如何做好党费收缴工作？

答：党支部组织委员除按规定收缴党费外，还需经常向党员宣传交纳党费的意义，使党员懂得，在一般情况下，党费不能叫别人代交，不能怕麻烦而预交或补交，更不能无故少交或不交。此外，还应定期向党员公布党费收缴和留用情况、开支帐目，接受党员的监督。

宣传委员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46. 宣传委员如何产生？

答：宣传委员是党支部委员会一个成员，由支委会分工产生，报上级党委批准。

47. 党的宣传部门主要的任务是什么？

答：党的宣传工作担负着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大任务。按照中央规定，各级党的宣传部门有八项任务必须做好：（1）群众政治思想教育；（2）干部队伍思想建设；（3）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普及和研究工作；（4）繁荣社会主义文艺；（5）开展对外宣传；（6）社会主义道德风尚教育；（7）青少年教育；（8）党外人士教育。这八项任务，虽然是对各级党委宣传部门提出的，但是对基层支部宣传委员的工作，也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48. 宣传委员主要应该做好哪几件工作？

答：作为支部宣传委员，应该着重抓以下几项：

（1）做好政治思想工作。要及时了解党员、群众的思想状况，密切结合思想实际，不断地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国内外时事，引导大家一心一意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

（2）搞好党员、干部队伍的思想建设。要针对党员和非党积极分子的思想情况，组织学习党章和党的基本知识，订出党课教育计划，经支部讨论通过后，定期进行党课教育。对各级干部，要根据上级党委的布置和本单位干部队伍的状况，加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理论水平，使干部成为群众的表率。

（3）重视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的教育和青少年教育。抓住思想教育这个中心环节，深入开展“五讲四美”活动，使之经常化、制度化。

（4）组织和协调工会、共青团组织，积极开展群众性的、健康有益的业余文体活动，丰富群众文体生活；开展业余科技、文化学习活动，不断提高群众的科学文化水平。

49. 支部宣传委员和同级工会、共青团组织的宣传委员是什么关系？

答：支部宣传委员对同级工会、共青团组织的宣传委员在业务上有指导关系。在党支部的统一领导下，支部宣传委员要和工会、共青团组织的宣传委员密切联系，共同研究如何做好对职工和青年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工会、共青团组织的宣传委员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开展适合各自特点的宣传教育活动。支部宣传委员受党支部的委托，也可以检查工会、共青团组织的宣传工作。

50. 宣传委员怎样做好群众的政治思想工作？

答：向群众进行政治思想教育，是基层支部宣传委员最重要的工作。要做好这项工作，宣传委员应当：（1）努力学习党的文件和党报党刊，懂得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了解党在一定时期的主要任务，熟悉国内外时事；（2）及时了解、分析群众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各项任务以及国内外时事的思想反映；（3）根据上级党委的宣传意图，结合群众的思想实际，采取报告、座谈、访问、有线广播、黑板报、墙报等多种形式，向群众进行生动活泼的宣传教育。

51. 宣传委员在党员教育中担负什么任务？

答：宣传委员应该主动地配合组织委员，共同做好党员教育工作。宣传委员应该经常了解、分析党员的思想状况，根据上级党组织的要求，针对党员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开展党员教育的计划和一定时期党员教育的内容，并组织编写党员教育材料，及时发扬党员中涌现的先进思想和先进事迹，经常听取党员对党员教育的意见，不断提高党员教育的质量。

52. 宣传委员怎样搞好干部政治理论学习？

答：抓好基层单位的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是支部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重大的政治理论学习，例如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应由支部直接领导，分批组织干部参加学习。支部宣传委员应在支部领导下，制订学习计划，提出学习要求，规定学习的文件和材料，并组织讨论和组织学习辅导活动。每次学习结束时，应做好总结。

53. 宣传委员可否由支部书记或副书记兼任？

答：党员人数较多的支部，支委会成员有五人以上的，应该设一名宣传委员，不要由支部书记或副书记兼任。党员人数不多的支部，支委会成员较少或者只设支书、副支书的支部，宣传委员的工作也可由支部书记或副书记兼任。

纪律检查委员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54. 基层党支部是否都要设立纪律检查委员？

答：都要设立纪律检查委员。

55. 纪律检查委员如何产生？

答：纪律检查委员是支部委员会的一个成员，由支委会分工产生，报上级党委批准。

56. 基层党支部是否都要设专职的纪律检查委员？

答：独立单位的党总支、党支部可设专职纪律检查委员；党员人数不多的独立党支部及基层党的委员会所属的党支部，可不设专职纪律检查委员，由支部委员会中一名成员兼任。

57. 支部委员会的兼职纪律检查委员由谁担任为宜？

答：一般由支部书记或副书记兼任，也可由组织委员或保卫委员兼任。

58. 担任纪律检查委员要具备什么条件和要求？

答：纪律检查委员应当：党性强、作风好；坚持党的原则，保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实事求是，密切联系群众，倾听群众的呼声；对党对人民有高度负责的精神，努力工作；廉洁奉公，刚直不阿，严守机密；模范执行党规党法，遵守党的纪律。

59.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方针是什么？

答：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方针是：“预防为主，先立法，先教育，有法必依，违法必究。”

60.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原则是什么？

答：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必须遵循以下重要原则：严格区分、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反倾向斗争，必须从实际出发；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严禁逼、供、信；对人的处理要持十分慎重态度；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认真走群众路线；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

61. 纪律检查委员遇到与自己或自己的亲属有牵连的违纪案件，是否要回避？

答：要主动回避，让旁人去查处。

62. 纪律检查委员的职责、任务是什么？

答：纪律检查委员在支部委员会和上级纪委的领导下，分工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其根本任务是维护党规党法，保护党员权利，切实搞好党风、严肃党纪。

63. 纪律检查委员要做哪些工作？

答：为了实现上述根本任务，纪律检查委员要做好下列工作：（1）协同组织委员、宣传委员向党员进行党规党法和党的纪律教育；（2）及时发现、表彰一贯模范执行《准则》的党员或党组织；（3）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保障党员的民主权利；（4）检查党员执行《准则》、遵守纪律的情况，同各种违反党纪和败坏党风的行为作斗争；（5）受理党员的申诉和对党员干部的控告；（6）经常向支部委员会和上级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报和反映本单位党风党纪情况。

64. 基层纪律检查委员同上级纪律检查委员会是什么关系？

答：纪律检查委员在支部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同时，接受上级党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的领导。

彭德怀同志视察到烟台

一九五五年，彭德怀同志出去视察到烟台，在招待所，一进屋，桌上摆满了最好的水果、香烟、奶糖。彭德怀同志把招待所长、管理员叫来，请他们坐下，向他们耐心解释说：这些只能招待外宾，不要把自己人当成外人，尤其是对首长们，本来工资就高，又白吃白喝白拿，再弄个双份。为老百姓想一想，他们应该生气吧？这不像为他们当家作主的样子吧？人家不应该喜欢这样的当家人吧？

升官发财搞特殊，这是国民党的传统，咱们共产党人，不能向他们学习吧？咱们的国家、人民，还很困难啊。所长和管理员急忙说：“好好，我们拿走，以后改正就是了。”

